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關於2016年年度股息的公告**

茲提述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7年3月24日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之「利潤及股息分配」章節和其他相關內容，據此本行擬向全體股東派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2016年年度股息(「2016年年度股息」)每10股人民幣0.737元(含稅)，總計約人民幣59.72億元(含稅)。

上述擬派發2016年年度股息之建議仍待本行2016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如經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擬於2017年7月28日(星期五)當日或其前後實施本行2016年年度股息的派發，具體安排將另行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7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李國華先生；執行董事呂家進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唐健先生及金弘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蔚華先生、畢仲華女士、傅廷美先生及甘培忠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